

证券代码：601615

证券简称：明阳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53

##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计提2025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为真实、客观地反映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，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有关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共计-6,918.72万元（损失以“-”号列示，下同），具体情况如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| 项目          | 本期发生额(损失以“-”号填列)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一、信用减值损失    | -6,583.87        |
| 其中：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| -5,984.49        |
|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 | -1,091.81        |
| 其他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 | 420.67           |
|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  | 71.76            |
| 二、资产减值损失    | -334.85          |
| 其中：存货跌价损失   | 297.29           |
|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 | -268.11          |
|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| -364.03          |
| 合 计         | -6,918.72        |

#### 二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的依据及构成

##### （一）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、其他流动资产、应收票据及合同资产等减值准备

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，对应收票据、应收账款、应收款项融资、其他应收款、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。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，

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。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，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，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。

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，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。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。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、合同资产，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，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。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，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。

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，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，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，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。

根据上述标准，本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发生额为-5,984.49 万元、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发生额为-1,091.81 万元、其他流动资产坏账损失发生额为 420.67 万元、应收票据坏账损失发生额为 71.76 万元、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为-364.03 万元、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为-268.11 万元。

## **（二）存货跌价准备**

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：资产负债表日，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。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、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。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，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，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。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对于数量繁多、单价较低的存货，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资产负债表日，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，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。

根据上述标准，本报告期内存货跌价损失发生额为 297.29 万元。

## **三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**

报告期内，公司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为-6,918.72 万元，减少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度利润总额 6,918.72 万元。

#### 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遵循了谨慎性的原则，能够真实、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以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的数据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28日